

# 中共宜宾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宜职院委〔2017〕26号



## 中共宜宾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落实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计划的工作方案

中青年教师是学院事业发展的生力军，在科研、教学、管理等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近年来，我院党委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始终把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放在党员发展首位，切实加强对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思想引导和政治引领，培养造就了一支政治立场坚定、业务能力精湛、教学实绩突出、甘于奉献、勇于担当的中青年教师党员队伍。目前，我院中青年教师中党员比例已达 67%，带动了我院师资队伍和党员队伍素质整体提升。为巩固提升我院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成果，根据《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高等学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计划实施方案》（川组通〔2017〕10号）精神，现就我院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 一、重要意义

做好在优秀中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是增强党的群众基础、提高党在学院影响力和凝聚力的需要；是实施人才

强校战略、推动建设“优质高等职业院校”的迫切需要；是全面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院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的有效途径。对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保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具有重要意义。各基层党组织要从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做好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在政治上正确引导、业务上悉心培养、学术上帮助支持、生活上关心关怀，努力培养造就一支具有相当数量的政治立场坚定、业务能力精湛、教学实绩突出、学术科研一流的中青年教师党员队伍，带动我院师资队伍全面加强、全面过硬。

## 二、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

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执行“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方针，注重把教学、科研一线的优秀中青年教师吸收进党内来，使实施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计划的过程，成为加强和改进我院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过程，成为助推我院改革发展、创建全国优质高职院校的过程。

实施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计划，重点把握以下原则。

(一)坚持党委主导、从严把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强化党委对学院人才凝聚和党员发展工作的领导，加强对人选物色、筛选、培养、吸收等环节工作的主导和把关，严防“带病吸收”。

(二)坚持政治引导、跟踪培养。加强经常性思想政治工作，了解、观察教师的政治素养、工作实绩和日常表现，尤其是关键时刻的政治立场，对优秀分子进行跟踪培养。

(三)坚持严格程序、优中选优。认真贯彻党员发展工作方针，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严格标准、程序，做到好中选优、优中选强，组织满意、师生公认。

(四)坚持先锋模范、作用发挥。对吸收入党的中青年教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激励引导他们在各自岗位上作好表率示范，在广大师生中发挥好先锋模范作用，保持纯洁性、展示先进性。

### 三、实施步骤及措施

按照“把人才引进到校、把教师培养成骨干、把骨干培养成党员、让党员先锋模范”的递进培养思路，有计划、有步骤推进我院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

(一)拓宽人才引进视野，抓好中青年教师“双向培养”。开展与名校名企合作，构建更加开放的人才引进机制，引进高层次人才，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教师准入制度。对新入职的中青年教师，及时配备政治素质好、党性观念强、业务水平高、具有影响力的导师，通过提供更多培训深造机会、创造教学科研和实践锻炼等有利条件，促使其尽快成长。努力抓好优秀中青年教师“双向培养”，在党政干部的选拔、学科带头人的选择、专业骨干教师的培养、中青年教师出国进修、职务评聘、评优选先等项工作中，坚持正确的政策导向，切实落实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工作能力两个方面的要求。

(二)强化思想政治工作，增强党组织吸引力。切实落实《宜宾职业技术学院干部全覆盖谈心谈话工作规范》，建立党委

领导班子成员和中层班子成员联系中青年教师制度。定期分析中青年教师的思想动态，积极帮助其解决困难。健全中青年教师参与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长效机制，中青年教师晋升上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须有至少一年担任辅导员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把党组织工作融入教学科研管理各项工作中，增强党的组织生活活力。邀请优秀中青年教师参加党的活动，支持他们参与学院管理，充分听取他们的意见，引导中青年教师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深受学生爱戴的好老师。

（三）加强教育引导，定向培养优秀分子。有针对性引导优秀中青年教师主动向党组织靠拢，递交入党申请书。重视在教学科研骨干、学术技术带头人、拔尖人才中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坚持把思想入党作为重中之重，有针对性地开展入党积极分子思想教育。及时把积极分子送入党校参加理论培训，切实落实入党介绍人定向联系培养制度，坚持入党积极分子定期思想汇报和入党前短期集中培训制度，确保入党积极分子1年内至少参加1次集中培训。

（四）严格标准程序，确保党员质量。严格按照党章规定，始终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把教育教学、学术研究、管理服务等方面的表现和对重大问题的态度作为重要考察内容，成熟一个发展一个。严格履行入党积极分子推荐确定、发展对象政治审查、预备党员接收转正等程序，实行发展党员推荐制、公示制、票决制、预审制，未经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的不发展，培养考察不满1年的不发展，政治审查不合格的不发展，思想政治一般、工作成绩不突出的不发展，手续不齐全的不发展。健全党员发展工作责任追究制度，对不坚持标准、不履行政序、培养考察失职、审查把关不严的基层

党组织及其负责人、直接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给予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

(五)争做优秀党员，勇当干事先锋。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党员民主评议等制度，深化“党员示范行动”，要求党员亮身份、践承诺，引导教师党员立足岗位开展教学竞赛、主题党日、志愿服务等活动，鼓励中青年教师党员到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贫困村等挂职锻炼，引导他们结合自身优势，在经济发展、脱贫攻坚、改革创新、社会治理等各项工作中展示先锋形象。

#### 四、工作保障

(一)强化领导。学院党委切实加强对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的领导，每年对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情况进行专项分析、专题研究。各基层党组织要对中青年教师的思想政治倾向、入党愿望和动机等进行摸底、分析，制定培养方案，进行教育引导。

(二)落实责任。学院党委将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考察、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之一。各基层党组织要建立优秀中青年教师信息库，定期分析思想状况，研究培育措施。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长效机制。对长期不做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的基层党组织，党委将进行指导和督查，必要时对其进行组织处理。

(三)建强队伍。学院把党务工作者队伍纳入学院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完善选拔使用、教育培训、激励约束管理机制。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注重从优秀中青年教师党员中选拔党支部书记。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和党务工作人员不低于全校师生人数的1%，每个党总支配备1至2名专职组

织员。抓好党组织书记任职培训、业务培训和专题培训。完善党务工作者关心激励政策，比照同级行政管理人员落实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待遇，探索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办法和保障激励机制，实行职务（职称）评审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激励党务人员尽职尽责。

中共宜宾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7年4月20日